

神召會康樂中學  
家長通告第二十八號 A (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度)

有關「中一級走出課室活動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鞏固同學的學習知識，並提升同學在課堂以外的學習效能，中一級將於3月5日(星期一)下午舉辦走出課室活動。該項活動資料詳列如下，敬希細閱。

主辦單位	通識及人文學部	活動性質	走出課室活動
活動名稱	新界鄉郊傳統文化探究		
活動日期	2018年3月5日(星期一)	地點	元朗屏山文物徑
負責老師	柯潔儀老師、李麗婷老師、吳淑芬老師	指導老師	班主任老師或科任老師
出發時間	下午1時45分	放學時間	約下午5時15分
交通工具	旅遊巴士	交通費用	\$30(不敷費用由校方津貼)
備註	1. 所有中一同學必須出席上述活動。 2. 當天上午照常上課，下午時段出外參觀。 3. 同學必須穿著學校冬季體育服裝及運動鞋出席當天活動。 4. 同學須帶備筆、筆記簿及相機作考察記錄之用，並遵照老師的指導。		

現隨函附上回條，敬希填妥後著貴子弟於2月9日或之前連同費用交回班主任。台端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652 0698 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羅燦輝 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

\*本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

回條：「中一級走出課室活動」

敬啟者：

本人乃學生 \_\_\_\_\_ (S.1 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) 之家長。頃接來函，知悉貴校於 3月5日 舉辦之「新界鄉郊傳統文化探究」。本人定當督促子弟遵守師長指示。

此致

神召會康樂中學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(住宅)

家長手機：\_\_\_\_\_

學生手機：\_\_\_\_\_

二零一八年二月 \_\_\_\_\_ 日

神召會康樂中學  
家長通告第二十八號 B (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度)

有關「中二級走出課室活動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鞏固同學的學習知識，並提升同學在課堂以外的學習效能，中二級將於3月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舉辦走出課室活動。該項活動資料詳列如下，敬希細閱。

主辦單位	科學學部、通識及人文學部	活動性質	走出課室活動
活動名稱	蕉坑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研習		
活動日期	2018年3月5日（星期一）	地點	蕉坑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
負責老師	黎育欣老師、潘翠華老師	指導老師	班主任老師或科任老師
出發時間	下午1時15分	放學時間	約下午4時30分
交通工具	旅遊巴士	交通費用	\$30 (不敷費用由校方津貼)
備註	1. 所有中二級同學必須出席上述活動。 2. 當天上午照常上課。下午借用第6、7節課時間出外參觀。 3. 當天會提早於第5節(12:15開始)進行午膳。如需家長送膳，請於當日12:00前把午膳送抵學校，而當日飯商之服務則不受影響。 4. 同學必須穿著學校冬季體育服裝及運動鞋出席當天活動。 5. 同學須帶備筆、筆記簿及相機作考察記錄之用，並須完成提供之工作紙。		

現隨函附上回條，敬希填妥後著 貴子弟於2月9日或之前連同費用交回班主任。台端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652 0698 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羅燦輝 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

\*本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

回條：「中二級走出課室活動」

敬啟者：

本人乃學生 \_\_\_\_\_ (S.2 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) 之家長。頃接來函，知悉貴校於 3月5日 舉辦之「蕉坑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研習」。本人定當督促子弟遵守師長指示。

此致

神召會康樂中學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(住宅)

家長手機：\_\_\_\_\_

學生手機：\_\_\_\_\_

二零一八年二月 \_\_\_\_\_ 日